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6-051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1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1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5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1月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汶溪周工业区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提案 1.00 和 2.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4、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11 月 6 日　上午 9:00—下午 17: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汶溪周工业区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填写附件的《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信函或传真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下午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场办理登记手续。

4、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舒月

电话：0574-65106655

邮箱：stock@nbkbe.com

传真：0574-65192666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汶溪周工业区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股东参会登记表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863”，投票简称为“卡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 年 11 月 1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2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注册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	
备 注			